中国证券报

2020年12月9日 星期三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0-102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计人民币13,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50期01号32天、单位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50期02号95天

●委托理财期限:32天、95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敏电子")于2020年11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或"江苏博敏")本次使用人民币1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博敏电子于2020年9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3号)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核准。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69,958,501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2.05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84,299.9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054.51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245.49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11月11日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20)3-112号"《验资报告》验证。

3、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情况

根据《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公司原计划募集配套资金124,477.52万元,用于高精密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高端印制电路板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2,245.49万元,相比原计划有所减少,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取消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缺口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取消及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精密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	58,896.96	43,847.49
2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5,560.92	5,398.00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33,000.00	33,000.00
合计		97,457.88	82,245.49

其中,公司通过增资子公司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的方式实施"高精密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50期01号32天	10,000	下限1.5%上限3.3%	–	3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50期02号95天	3,000	下限1.5%上限3.4%	–	95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尽管公司选择低 风险投资品种,但受金融市场影响,不排除未来相关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公司资金管理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依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受托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

理财本金	10,000万元
名称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50期01号32天
合同签署日期	2020年12月8日
收益起算日	2020年12月10日
到期日	2021年01月11日
期限	32天/起息日(含)至到期日(不含)
产品风险等级	低风险
支付方式	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到期清算	南京银行将于产品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到期可兑付款项划入客户"授权指定账户"。产品到期日至资金到账日期间,客户利息按南京银行挂牌公告的活期存款利率计付。
预期收益率	下限1.5%,上限3.3%(年化)
产品费用	本产品无认购费、销售服务费、管理费等
流动性安排	1若遇市场剧烈波动、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不可抗力等原因影响结构性存款正常运行时,南京银行有权提前终止。2非经南京银行同意,本产品到期之前不支持客户提前终止。

2、受托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

理财本金	3,000万
名称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50期02号95天
合同签署日期	2020年12月8日
收益起算日	2020年12月10日
到期日	2021年3月15日
期限	95天/起息日(含)至到期日(不含)
产品风险等级	低风险
支付方式	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到期清算	南京银行将于产品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到期可兑付款项划入客户"授权指定账户"。产品到期日至资金到账日期间,客户利息按南京银行挂牌公告的活期存款利率计付。
预期收益率	下限1.5%,上限3.4%(年化)
产品费用	本产品无认购费、销售服务费、管理费等
流动性安排	1若遇市场剧烈波动、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不可抗力等原因影响结构性存款正常运行时,南京银行有权提前终止。2非经南京银行同意,本产品到期之前不支持客户提前终止。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资金投向:本产品募集资金由南京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本金部分作为基础存款纳入南京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内嵌衍生产品部分投资于利率、汇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收益与衍生产品挂钩。

本产品协议项下挂钩标的为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观察期间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 EURUSD"页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如果某日彭博"BFIX EURUSD"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南京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三)风险控制分析

江苏博敏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且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448,227.44	473,193.48
负债总额	201,619.31	213,776.84
资产净额	246,608.13	259,416.64
项目	2019年1-12月	2020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29.77	-6,230.19

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保本理财业务,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江苏博敏本次现金管理使用人民币13,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50.55%,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会计处理方式将严格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金融资产分类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理财产品为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影响较大,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理财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0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88)。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2020年第633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	–	5,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2020年第634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1,040	–	–	11,040
3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网点专属)	5,000	–	–	5,000
4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8,000	–	–	8,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1天	4,000	–	–	4,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	1,000	–	–	1,000
7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50期01号32天	10,000	–	–	1,0000
8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50期02号95天	3,000	–	–	3,000
合计			47,040	–	–	47,04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7,04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0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7,04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960
总理财额度						60,000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

股票简称:北方国际　　股票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20-091

转债简称:北方转债　　转债代码:127014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的通知: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方国际")于2020年1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086)。

2、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12月8日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8日9:15至9:25,9:30至11:30和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8日9:15至15:00。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北京石景山区政达路6号院北方国际大厦)。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总经理原军。

6、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包括网络投票方式)共12人,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470,301,88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1.1166%,其中:

1、根据出席公司现场会议股东提供的股东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和个人身份证明等相关资料,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含股东代理人)共计4人,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444,131,58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7.7157%。

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投票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8人,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26,170,3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400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外其他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中小投资者")1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41,668,98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4150%。

除上述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外,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关于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470,172,2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24%;反对129,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41,539,38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90%;反对129,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1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470,172,2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24%;反对129,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41,539,38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90%;反对129,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1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3、关于审议《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470,283,2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0%;反对18,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41,650,38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54%;反对18,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张树礼、李敏娜现场见证并就本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288　　证券简称:海天味业　　公告编号:2020-034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副总裁管江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080,00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280%;副总裁吴振兴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826,38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488%; 副总裁黄文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333,274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535%。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近日收到管江华先生、吴振兴先生、黄文彪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上述有关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如下:因个人资金需求原因,管江华先生拟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00,000股;吴振兴先生、黄文彪先生拟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分别减持不超过500,000股公司股份。

以上股东的减持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上述减持价格视市场情况确定。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东:管江华、吴振兴、黄文彪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吴振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826,382	0.488%	IPO前取得:15,826,382股
黄文彪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7,333,274	0.535%	IPO前取得:17,333,274股
陈军阳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854,536	0.212%	IPO前取得:6,854,536股
叶燕桥	其他股东:	19,201,874	0.593%	IPO前取得:19,201,874股
程雪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2,777,085	3.172%	IPO前取得:102,777,085股
庞康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10,090,429	9.569%	IPO前取得:310,090,429股
管江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080,005	0.280%	IPO前取得:9,080,005股

本次减持主体吴振兴、黄文彪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陈军阳	6,854,536	0.212%	一致行动协议,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披露的公告《关于一致行动人变更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吴振兴	15,826,382	0.488%	
	叶燕桥	19,201,874	0.593%	
	黄文彪	17,333,274	0.535%	
	程雪	102,777,085	3.172%	
	庞康	310,090,429	9.569%	
	合计	472,083,580	14.569%	—

本次减持主体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吴振兴	340,000	0.0105%	2019/5/28 ~ 2019/11/5	97.144-115.11	2019年4月23日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管江华	不超过:300000股	不超过:0.009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00000股	2020/12/30 ~ 2021/6/28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吴振兴	不超过:500000股	不超过:0.015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00000股	2020/12/30 ~ 2021/6/28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黄文彪	不超过:500000股	不超过:0.015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00000股	2020/12/30 ~ 2021/6/28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承诺情况: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 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 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拟减持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0852　　证券简称:石化机械　　公告编号:2020-039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3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2月7日在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77号金融港A2座12层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和网络视频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6名,实际参加董事6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副董事长谢永金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经过审议,选举谢永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免去其副董事长和总经理职务。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调整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的议案

董事会经过审议,将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调整为谢永金先生。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经过审议,同意增补王峻乔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王峻乔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一。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的独立意见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审议,聘任王峻乔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期同第七届董事会。免去其副总经理职务。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提名,经董事会审议,聘任刘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期同第七届董事会。刘强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二。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中有关召开股东大会的规定,董事会决议于2020年12月24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

附件一:王峻乔先生简历

王峻乔,男,汉族,1966年出生,正高级工程师,毕业于长江大学石油与天然气专业,硕士研究生。王峻乔先生历任中国石化集团江汉石油管理局第四机械厂生产安全部副主任、经贸部主任,中国石化集团江汉石油管理局第四机械厂江汉建筑工程机械厂第一副厂长、厂长,中国石化集团江汉石油管理局第四机械厂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厂长、党委副书记,中国石化集团江汉石油管理局副总机械师兼第四机械厂厂长、党委副书记,中石化石油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5年6月起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王峻乔先生未持有石化机械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也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亲属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二:刘强先生简历

刘强,男,汉族,1977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毕业于西南石油学院机械设计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大学本科。刘强先生历任江钻股份技术中心产品开发所所长、基础技术研究所所长、石油机械研究所所长兼工程技术服务处经理,江钻股份技术中心副主任,中石化江钻石油机械公司总工程师、党委委员,2019年3月起至今任中石化江钻石油机械公司经理、党委副书记。

刘强先生未持有石化机械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也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亲属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852　　证券简称:石化机械　　公告编号:2020-040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3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2月7日在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77号金融港A2座12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4名,实际参加监事4名。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彦兵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监事会经审议,认为施尚强先生具备监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拥有履行监事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同意增补施尚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七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8日

附:施尚强先生简历

施尚强,男,汉族,1969年7月出生,高级经济师,毕业于厦门大学商业经济专业,硕士研究生。施尚强先生历任厦门路桥工程公司第四施工处副经理,厦门市公路局驻菲律宾工程项目部副经理,厦门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基建处副处长,中石化厦门石油分公司零售管理处处长,中石化福建石油分公司经理办公室主任、企业管理处处长,中石化福建厦门石油分公司经理、党委书记,中石化(森美)福建厦门石油分公司总经理,中石化福建石油分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现任中石化审计部武汉分部总经理。

施尚强先生未持有石化机械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也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石化机械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亲属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852　　证券简称:石化机械　　公告编号:2020-041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2020年12月24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增补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经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2月24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2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2月24日上午9:15至2020年12月24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2月17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12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拟任董事、监事。

(4)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77号金融港A2座12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发布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2、《关于增补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发布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监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增补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等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样本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样本详见附件2)、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

2020年12月22日 9:00-11:30 14:00-17:00
2020年12月23日 9:00-11:30

3、登记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77号金融港A2座12层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周艳霞　桂樨

联系电话:027-63496803

传　　真:027-52306868

邮政编码:430205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十六次董事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股东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52",投票简称为"机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2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2020年12月24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12月24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增补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037　　证券简称:歌华有线　　公告编号:临2020-030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以公司股份出资暨控制权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2月8日,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北京北广传媒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广传媒投资发展中心")的通知,北广传媒投资发展中心作为中国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之一,正按照《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非公开协议转让审批程序。因此次全国有线电视网络整合涉及面广、工作量大,北广传媒投资发展中心正积极协调中国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推动本公司股份过户登记等相关事项。目前相关程序尚未办理完毕。如有进展,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 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0-050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崔吉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崔吉先生因工作需要请求辞去公司董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崔吉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的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崔吉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止本公告日,崔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崔吉先生辞职后,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

公司董事会对崔吉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以来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355　　证券简称:精伦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0-024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黄慧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黄慧女士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职工民主选举,公司员工王维民先生补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其它监事成员一致。

特此公告。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九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王维民,男,汉族,出生于1974年3月。2001年毕业于燕山大学电气工程学院检测技术及仪器专业,获硕士学位;2009年获武汉大学经济管理学院MBA学位。2001年3月进入本公司,先后在研发中心、海外市场部、行业产品事业部、别致科技等部门和全资子公司任职。历任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产品经理、部门总监,海外市场部总监,产品管理部总监,别致科技营销服务部总监等职,现任武汉别致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营销服务部总监。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20—082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本公司中标以下重大项目: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中标单位	项目名称	工期/合作期	项目金额
1.	中铁十四局	江阴靖江长江隧道工程主体施工项目JJSD-A1标段	1447天	32.24
2.	中国铁建及其他方(联合体)	武汉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PPP项目	30年	159
3.	中铁十四局	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站前工程GZZQ-9标段	1451日历天	30.71
4.	铁建投资(联合体)	沈阳中关村科技创新基地北区配套工程项目	10年	53.79
5.	铁建投资(联合体)	中德天津大邱庄生态城园区综合开发项目	6年	68.88
6.	中铁二十局及其他方(联合体)	巴西萨尔瓦多-伊塔帕利卡跨海大桥及配套公路项目	35年	77.69
7.	铁建国际	加纳社会住房项目商务合同	66个月	70.26
8.	中铁二十局及其他方(联合体)	中国龍栖小镇启动区及一期建设项目规划服务设计施工总承包	1050日历天	31.49
项目金额合计				524.06
项目金额合计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比例(%)				6.31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0781　　证券简称:*ST辅仁　　公告编号:2020-077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供借款余额1,635,636,186.90元;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21,493,412元,截止本公告日,尚有担保余额1,675,338,462元。上述事项未经公司有决策权限的决策机构批准,构成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19年9月3日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并分别于2019年9月28日、2019年10月29日、2019年12月11日、2020年1月11日、2020年2月27日、2020年3月28日、2020年4月21日、2020年5月16日、2020年5月23日、2020年6月13日、2020年8月1日及2020年9月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相关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发现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事项后,已于第一时间向控股股东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发函核实并督促其采取有效措施积极筹措资金尽快偿还债务、解除担保、解决占用资金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控股股东承诺将积极与债权人沟通,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处置相关资产、合法贷款、转让股权等形式筹措资金,偿还债务、解决诉讼,尽快解决上市公司的对外担保和资金占用问题。

公司将持续督促控股股东采取有效措施尽快解决相关违规问题,并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控股股东其他情况

1.截止目前,辅仁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06,234,491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54,014,999,有限售流通股152,219,4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2.88%。

2.截止目前,辅仁集团逾期债务约38.45亿元。因逾期债务,辅仁集团面临多起诉讼,诉讼涉及金额约38亿元,具体金额尚需进一步核实。

3. 截止目前,公司偿还所欠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款项后,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供借款余额1,635,636,186.90元;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21,493,412元,尚有担保余额1,675,338,462元。上述事项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预计一个月之内无法解决。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0-112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控股")持有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464,908,884股股份,约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2,134,202,733股(按公司2020年11月28日公告的最新股本总数计)的21.78%;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隆投资")持有桐昆股份225,207,402股股份,约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2,134,202,733股的10.55%。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桐昆控股累计质押本公司30,000,000股股份,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45%,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1%;盛隆投资累计质押本公司14,000,000股股份,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22%,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66%。控股股东桐昆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盛隆投资共质押股份数量为44,000,000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的5.52%,占公司总股本的2.06%。

一、上市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

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桐昆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盛隆投资的书面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股份被解质情况

股东名称	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10,000,000	6,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15%	2.6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47%	0.28%
解质时间	2020年12月7日	2020年12月7日
持股数量	464,908,884股	225,207,402
持股比例	21.78%	10.5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0,000,000	14,0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45%	6.2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1%	0.66%

2、截止公告披露日,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如未来基于资金需求拟进行股权质押的,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桐昆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桐昆控股	464,908,884	21.78	40,000,000	30,000,000	6.45	1.41	0	0	0	0
盛隆投资	225,207,402	10.55	20,000,000	14,000,000	6.22	0.66	0	0	0	0
陈士良	106,647,464	5.0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796,763,750	37.33	60,000,000	44,000,000	5.52	2.06	0	0	0	0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

●报备文件:

1、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告知函;

2、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